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及 收到控股股东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5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7 月 13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共筹集资金 1,000 万元，全额认购诺安金狮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 B 类份额（即进取级份额）。诺安金狮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按照 2:1 的比例配置 A 类份额和 B 类份额，募集资金总额 3,000 万元，全部用于购买公司股票。截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诺安金狮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914,120 股，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完成购买。股票锁定期为 2016 年 9 月 23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2017 年 6 月 26 日，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7215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785784 股。诺安金狮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增加至 1,808,6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8%。

三、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出售完毕及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根据《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四、控股股东承诺函内容

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今日收到控股股东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德美投资”）出具的承诺函，为保障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权益，更好地体现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促进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发展，环能德美投资承诺对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出资的 1,000 万元本金提供保障，即诺安金狮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清算后，B 类份额所获分配不足本金 1000 万元的，由环能德美投资全额补足差额，以保证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出资本金不受损失。

特此公告。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8 日